

消防烟感探测器专用检验工具

产品名称	消防烟感探测器专用检验工具
公司名称	北京国宇恒安防火设备经营中心
价格	面议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丰台区方庄南路文成建筑4-4-101
联系电话	13651363014

产品详情

GAY—03型火灾探测器加烟试验器是我公司经多年研究，反复试验后定型生产的一种专用工具，其结构设计合理，外型美观，操作方便。适用于各种型号离子、光电烟感探测器。为各使用火灾报警系统的单位测试火灾探测器报警功能及安装施工工程单位安装验收过程中必备之工具。其工作原理，是以棒香为烟源，利用微型风泵通过特殊设计的烟道，将烟压入出烟口喷出，导入烟感探测器的感烟室对其感烟功能进行测试。从而方便、可靠、快速的完成检验工作。

一、技术指标 响应时间：<30秒
电源：直流4.8V、700mA / H(四节大容量，优质镍氢充电电池) 烟源：特制棒线香 伸缩杆长度：0.5m-2.5m 1.01m-4.5m(选购) 工作电流：<120mA 烟速：<0.5m / s 连续工作时间：5小时

二、使用方法 将加烟试验器基体与头部分离(逆时针旋转)，将棒香点燃直接推入香座。(棒香燃烧部位朝下，注意保证棒香在烟管的中心重直位置，并留10毫米尾部露出，以方便取出残香)。将加烟试验器与伸缩杆配合好，拉到所需工作长度，然后把试验器顶端浮动开关顶在被检探测器下端(出烟口预先调整到正好对正探测器进烟窗口位置)，此时机内线路接通，绿色指示灯亮，风泵开始工作。这时，应开始记录响应时间，待探测器报警指示后，移开加烟试验器，风泵自动切断电源，绿色指示灯灭。

三、注意事项 加烟试验器红色指示灯亮，表示电池贮量已降低至规定极限，需要及时充电。第一次充电时间应保持在16小时以上(以克服镍氢充电电池的记忆效应)。专用充电器为特殊设计，内部电路有别于其它产品，请勿使用其它产品替代，以免损坏加烟试验器内部电路。每次使用完毕，应及时取出残香熄灭。严禁在防爆场合使用。